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和
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及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辞职情况

近日，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及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李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运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李运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 股（含回购待注销的股份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6,225,000 股的 0.2071%；其中，李运先生作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0 股在办理回购注销手续中。李运先生辞职后的股份变动管理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股份限售和减持的规定。

李运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五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原尚股份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李运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非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李运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李运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李运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敬业、履职尽责，在推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IPO）、财务管理、资本运作及战略规划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及董事会对李运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补选董事及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莫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莫慧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941%；其中，莫慧先生作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持有公司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待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

莫慧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莫慧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

附件：

莫慧先生简历：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分别就职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航空运输服务分公司和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2022 年 3 月加入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原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原尚金音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荟昌行贸易有限公司经理和董事及荟昌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